**越城区东浦街道办事处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公告**

因工作需要，东浦街道办事处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机关编外工作人员4名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。

**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**

本次招聘人数为4名，其中文秘工作岗位1名、工程管理岗位1名、环保安监岗位1名、财务工作岗位1名。

　  **二、报考条件**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、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；工作责任心强，作风踏实，吃苦耐劳，服从安排与管理，有较强的执行力；

2、户籍在绍兴市区（越城区、柯桥区、上虞区）范围内；

3、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年龄40周岁以下（1981年3月24日以后出生）；

凡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检查，以及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，不接受其报名。

（二）岗位条件

**1、文秘工作岗位**

要求汉语言、汉语言文学、新闻学、秘书学专业毕业，男女不限；

**2、工程管理岗位**

要求工程管理、工程造价、工程监理、建筑学、土木工程专业毕业，需服从夜间工程检查安排，建议男性报考；

**3、环保安监岗位**

专业不限，需从事环保督查、安全生产检查，建议男性报考；

**4、财务工作岗位**

要求会计学、财务会计教育、财务管理专业毕业，男女不限。

**三、报名办法**

1、报名时间：2021年3月24日至26日（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2:00-4：30），共3天;

2、报名地点：越城区东浦街道党建办（东浦街道耶溪路621号5号楼202室），联系电话：85383301；

3.报名要求：

（1）报考者应提供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学历学位证书等相关证件的原件和复印件，相关从业经历有效证明，近期免冠一寸彩色照片1张。

（2）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填写《东浦街道公开招聘编外工作人员报名表》，每人限报一个职位。

应聘者所提交的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，且需与《报名表》中所填写的情况一致，如有不符或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考试资格，或取消聘用资格。

**四、招聘程序**

在报名的基础上，须经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后，择优聘用。按照笔试成绩，前5名进入面试。报考人员的总得分=笔试成绩×50%+面试成绩×50%。最终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数1：1的比例确定体检、考察对象；经体检、考察合格者，予以聘用。

　**五、其他事项**

录用后实行3个月试用期，试用期满后，经考察能胜任岗位的，正式录用；不胜任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聘用人员薪酬按机关编外人员相关规定执行。

　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越城区东浦街道办事处

2021年3月23日